

证券代码：836812

证券简称：雷格特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苏州宏景置业有限公司拟购买印江南花园项目的 1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147 平方米，预估总房款为 3,600,000 元（具体金额以签订的《购房买卖合同》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公司近 12 月内仅发生上述购买房产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70,315,879.23 元，本次拟购买预估总价 360 万元，未达到期末资产总额的 30%，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公司拟购买印江南花园项目的 1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147 平方米，预估总房款为 3,600,000 元（具体金额以签订的《购房买卖合同》为准）。

## 三、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以房产开发商公布的预售价格为依据，最终价格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购买印江南花园项目的 1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约为 147 平方米，预估总房款为 3,600,000 元（具体金额以签订的《购房买卖合同》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拟购买房产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公

司的综合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积极影响。本次拟购买房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上述房产的购买是公司对市场行情的审慎判断作出的决定，购置上述房产有利于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但不能完全排除未来政策走向以及房地产发展对所购房产的价值影响。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拟购买房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

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